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批）

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

一、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获授的股票 期权数量 (万份)	占预留授予 股票期权总 量的比例	占公司股 本总额的 比例
刘乐媛	高级总监	中国台湾	1.3981	1.75%	0.01%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4人）			22.4391	28.16%	0.11%
合计			23.8372	29.91%	0.12%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钧达股份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预留部分在规定时间内未授出的，则自动失效。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类别
1	陈*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
2	马*明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
3	周*深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
4	陈*仙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3日